

## 深圳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通知于 2022 年 8 月 8 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送至全体监事，于 2022 年 8 月 18 日上午采取现场会议与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李继朝先生主持，会议应参与表决监事 3 人，实际参与表决监事 3 人，其中，甘岱松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董事会秘书吕枫先生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二、会议审议情况

1. 审议通过了《2022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2022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情况：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19 日登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2022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及登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2022 年半年度报告

全文》。

2. 审议通过了《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第七届监事会将于2022年9月5日届满，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由三名监事组成，现提名李继朝先生作为第八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2名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最近二年内曾担任过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监事人数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单一股东提名的监事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第八届监事会的监事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之日起3年。

候选人简历附后。

以上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深圳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年8月18日

附件：监事候选人简历

1. 李继朝先生，1966年6月出生，1992年毕业于大连理工大学高分子材料专业，硕士研究生学历。曾任中兴通讯薪酬部长、总裁办主任、手机产品总经理，深圳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主席。现任公司第七届监事会主席、战略咨询专家，深圳市亿芯通讯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深圳国侨岭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深圳市源合高新产业投资有限公司董事，深圳市高新技术企业金融服务促进会会长，深圳市科协专家委专家，深圳市发展改革委员会技术专家。

李继朝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其他法律法规中规定不得担任监事的情形，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部门的处罚，未受到过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及通报批评等惩戒，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